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 DNALIMS 系统配套改造建设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上海市公安局静安分局 DNALIMS 系统配套改造建设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诚明融鑫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11399.0477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15.8081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诚明融鑫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15日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——小微企业名录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: 上海诚明融鑫科技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10115669353617X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	所属门类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07年11月20日	行业	应用软件开发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